遥远的向日葵地

大红花

李娟

大清早，我还没起床呢，大红花就来了。

她一把推开门，笔直走到我床边。捞根板凳在我面前一屁股坐下。拉开阵势，就开始冲着我滔滔不绝发起牢骚来。

先说她家的小孙女明天就要开学了，学费还没凑够……

再说她弟弟生病了，想去县城探望，却只有去的路费没有回来的路费……

又说家里牛也没有，羊也没有。现在呢，地也没了。（——我很想插嘴：地虽然没有了但是包出去了啊，包出去了有租金啊……）

并哭诉如今省道线两边上下五十公里内所有村庄的所有粮油铺都不再给她赊账了……

我毫无办法。只好趴在床上，紧紧裹着被子，只露出一个脑袋，耐心地等她发完牢骚好赶紧走人。

她仅仅只是来发牢骚而已，对我并没有什么不满。

大红花五十多岁的光景。花白头发，大嗓门，高鼻梁，身高一米八。粗胳膊粗腿虎背熊腰。往那儿一站，中流砥柱般稳稳当当，雷霆不能撼之。

可惜这样一副气派的身材，平日里却衣装破陋滑稽。

我们通常看到的情景会是：上面一件小了三码的短背心，亮堂堂地露出肚脐眼，下面一条抹布似的长裙拖在脚背上。

与其他哈萨克妇人不同，大红花从不穿衬裙。于是屁股上那块裙幅总会被深深夹进臀沟。每次跟在她后面走，我总按捺不住想替她扯出来。

此外，她还从不穿袜子，光脚趿一双男式破拖鞋。脚趾头脏得何其狰狞，獠牙般凶狠。

不过劳动人民嘛，整天辛苦奔忙，不甚讲究也是无可厚非。

但是，大红花就“不讲究”得有些过分了。

在我们的蒙古包迁移此处之前，我叔叔独自在大红花所在的村庄住了很长时间。本地礼俗是单身汉不用自己开伙，可随意上门混饭。于是他就挨家挨户轮流混。

但是大红花家，只去过一次，从此再也不敢去了。

不说别的，她家的黄油就能吓跑一切客人——颜色黄得快要发红，跟放过了十个夏天似的。

我叔叔说，那油又稀又软，上面陷满了苍蝇，死了的已经一动不动，活着的还在拼命挣扎。

单身汉四处混饭也就罢了，大红花全家上下好几口人，照样也靠混饭过日子。

一到吃饭的点儿，她出门远眺一番，谁家的烟囱最先冒烟，就率领老公儿子儿媳孙子一群人直奔而去。

别人家有啥吃啥，倒也不挑剔。

但若是有啥不吃啥，她就会发怒。

比如灶台上明明挂了风干肉，锅里还煮着素面条。她定会上前帮忙把肉摘下来，亲自“啪啪啪”剁成块，统统扔进面条锅。

她走进我家蒙古包，环顾一周，立刻锁定目标。

往床下一指：“西红柿！一个！”

我连忙跑过去，拾一个递给她。

她拒绝：“大的！”

我又跑回去，换个大的。

她接过来，往床板上四平八稳一坐，大口大口咬着吃起来。

吃完后，再环顾一周：“妈妈呢？”

“不在。”

“爸爸呢？”

“也不在。有事吗？”

“没事。”言罢，庄严起身离去。

要不是西红柿蒂还扔在地上，根本不晓得刚才发生了什么事。

然而，劳动时的大红花那是相当值得称赞的。

砍葵花盘时，她一个人砍四排埂子，呼呼啦啦，所向无敌。

而我只砍两排埂子才能勉强追上她。

况且她还边砍边嗑瓜子吃。

到了农忙季节雇短工时，这一带种地的老板都愿意雇用大红花。

而农忙季节，似乎也是大红花一家一年之中为数不多的进账时节。

尽管如此，这一家人也没见比平时积极到哪儿去。

晚上工，早回家，中午还要午休两小时，和平时一样闲适又悠哉。

我家雇大红花做短工，苦的却是我们的邻居，水电站的职工们。

我家葵花地位置太偏，方圆数里再无其他人家，没处打尖。于是来打工的短工大都自带午饭。

大红花一家却是自带碗筷。

因为我们隔壁水电站有职工食堂。我不知大红花一家具体是怎么蹭上饭的，总之他们每天准时和职工们一起进餐。

才开始，只听到食堂负责人莎娜每天都站在食堂门口大喊：“别吃了！已经不够了！还有三个值班的没来！”

后来，又多了水电站站长和她站在一起大喊：“大红花！明天别来了！以后再也不要来了！预算超支了！超支了！”

而大红花一家悄无声息，围着餐桌继续埋头苦干。

说实话，我最感慨的并不是大红花的厚脸皮，而是大家的容忍度。

接着说大红花。嗯，再困苦再窝囊的人生，也是需要精神享受的。于是，在农忙时节最紧张的那两天，大红花一家辞工不干了。

理由是第二天在一百公里以外的某地要举办一场盛大的阿肯弹唱会（本地一种传统的民间文化活动，除了歌手对唱，还会有体育竞技和歌舞表演）。

这种临时撤工的行为令人大为恼火——一时半会儿的教我们到哪儿找人顶上当前繁重的活计?!

况且时间紧迫，南下的游牧大军已经驻扎在乌伦古北岸了。得赶在牲畜过河之前砍完花盘、晒完葵花。否则，辛苦一夏天，到头来全都做了慈善。

我们一家简直急火攻心！

我妈上蹿下跳地咒骂，也没用。

提高工资，还是没用。

我妈恨得咬牙：“活该穷死！有钱不赚，真是变态。”

一般情况下，她只骂我变态。

我劝道：“别和她计较了。人家都已经这么穷了，若是连个弹唱会都看不成，岂不更是活得没意思?”

我妈想了想，觉得有道理。

毫无办法，我们只好全家上阵。连着两天，从天刚亮一直干到伸手不见五指，累得跟猴儿似的。总算抢在牛群过河之前赶完了全部的活儿。

此后整整一礼拜，手掌心疼得吃饭时筷子都握不住。

不过倒是省下了四百块工钱。

再想想大红花干活时从容不迫的架式。虽然依旧埋怨，却更加钦佩了。

看弹唱会时的大红花想必远远抛弃了葵花地里的劳动形象，已经全身上下耳目一新。

我曾在阿克哈拉的集市街头见过她打扮起来的样子。——金丝绒的花裙子上缀了一层又一层亮锃锃沉甸甸的装饰物。脖子上的珠串子粒粒都有鹌鹑蛋大。蕾丝边的紫头巾，银晃晃的粗簪子。脸雪白、眉乌黑。

还有靴子，擦得那个亮！

用我妈的话说：“蚂蚁若想爬上去都得拄着拐棍。”

说实在的，一般人打扮得如此招摇肯定会显得特俗气。可大红花不。哪怕浑身插满了花，她也有压得住的那种气派。

她本来就是丰壮体面的大架子身材嘛，稍一打扮就格外神气。

兼之左右手各拽着一长串花花绿绿的孩子，大踏步前进，目不斜视。所到之处，格外引人注目。

一直都没搞清楚大红花为什么要叫“大红花”——注意，这三个字是汉语发音。

那么这个名字到底是意译还是音译？是绰号还是本名？但实在觉得这名字太符合她了！

也说不清哪儿符合。反正吧：“大红花”——呃，好名字，“大红花”！

有关可能未来的一种想象

——以《国王与抒情诗》为例

李宏伟

1，意识晶体。

“宇文往户的后脑勺正对着黎普雷，右侧有一小块头发被剃掉……意识晶体确实被取走了。”

人与物之间，什么程度的连接需要在人脑中植入另一物？同构的模拟。是人模仿物的结构，还是物模仿人的结构？模拟在于衔接，在于找准人与物共振的点。这时候，人与物可能互相敞开。对于人而言，不仅仅是信息的接受、分析、转化，植入物也不单纯是信息中介，其实质是对异己的、非天然的物的接纳。是在传统的消化、吸收的途径外，将其安放在自己身上，这是对增长、延伸的尝试。古老的工具论的更新，然而以人体/脑为试验场。作为监视器是必然的，可也提供反身的新路，切切实实的反身意识外，提供切切实实的意识分身，一而二、而三，而多，让“我”看清“我”。

2，移动灵魂。

“大多数人都通过移动灵魂进入意识共同体、建立了自在空间，在里面尽情玩耍，因而咖啡馆里面颇为安静，没有见到任何可疑的人或迹象。”

最简便的升级，手机往前跃进一步。然而只是通道吗？只是更直接的工具吗？词语昭示可能。当灵魂能够移动，拥有开启、关闭、存储、删除功能时，也必然拥有了升级、换代的可能，甚至，拥有交换的可能。交换之后，或者覆盖，或者兼容，大量的记忆被处理，被读取。——仍旧是在手机的方式上谈论。那么，此处的灵魂是什么？是与身体的剥离，是纯粹意识的备份，甚或仅仅是一次词语的挪用？但可以设想它的完整吗？独立、自足。亦是牢笼，呼告无法传递。因为它的外壳仅仅是物，被弃置，被漠视。会积蓄力量，求得实体吗？当销毁迫在眉睫。

3，意识共同体。

“只要你不关闭移动灵魂，不退出意识共同体，你就拥有了和意识共同体上的所有人共在的感觉。这种共在感不是幻觉，它实实在在，因为只要你呼唤，就一定有人回应，这个回应也一定是你最想听到的那种。”

首先以想象发现孤独，进而想象对孤独的排解，想象排解的可能，据此，想象与他人同在，想象呼与应的精准、即时、熨帖。然而回应不是单一的，不是自动拣选的，纷至沓来、蜂拥而至，都还只是其轻描淡写。这时候，是否还能辨认？是否还有回到想象基点的可能？条件可以设定，开放的条件怎么设定？如果封闭设定，并无实质变化。是否应该刹车，调换方向，查看想象的必要性？不在共同体中，回到共同体内，与他人共在，可能源自脱序的恐惧。这本身，也许只是一种想象？毕竟，孤独是不可能的。或者，对人而言，孤独是不可能的。也许，我们一直以想象覆盖了现实，覆盖了对现实的认知。现在，尝试另一种想象。

4，时间之河。

“鞑靼骑士不能控制自己渡过时间之河后，河对岸是什么时间点在等待他。一切都是随机的，而他碰到过与他离开时最近的时间，也差了三十年。”

时间是最轻易的运用，至少是最直观的。一切都纳入时间的尺度，只需要稍稍弯曲、变动，时间就自动生成后续。而对时间的把握是永恒的需求，这对时间的距离提出要求。如果在时间线上一去不回，故事将无法进行。看似直线的时间，必须在此提供曲线的演进，必须提供回环、接近、错过等魅力十足的套路。一旦时间等同河流，它必然隐藏干涸、消失的结局，但结局不能出现在开端。即使对鞑靼骑士而言，时间也拒绝把自己的圈画圆。所以，在一部小说中，如果时间作为线索出现，则它一旦开始涌动，一切都是注定的。

5，死亡。永生。

“对，你不能取消死亡，人也不能再次死亡。熬过了第一次，就是永生。”

死亡能否避让？这并不是问题的核心。永生必然会以某种方式实现，这是由死这件事本身注定的。问题在于，永生是否以符合心意的方式实现？实现之日，永生是否可以只是选项？现在的肉身，是否能够承载永生？修改基因、修缮细胞、清洗血液，呵护机器一样呵护身体，养护仪器一样养护身体，依然只是保持状态、延缓必然损伤的到来。呵护与养护仍在时间中，永生在时间外，二者并不对称。更换不可避免，大脑之外完全更换。时机问题。出生时？人的出生即大脑的出生。废旧时？阶段进行。自我构建如何可能，或自我构建是否仍旧是问题？在此之前，选择仍旧首当其冲。如智者所言：在不死的时代，死亡是特权。

6，文字（语言）。

“文字正在成为你思考的基本粒子。你在进入文字本身，不管是习见的日常用的字，还是只存在字典上，濒临灭绝的字。”

人类文明能有今日，文字居功至伟，但文字是否迟早成为障碍？或者，文字自身是否即人类的天花板？意识连接、交流，是否为文字的消亡提供可能路径？去除误解、猜详，省去交流、沟通，效率会达到何等地步？得到的仅仅是效率？此前只能想象。现在，人工智能是否可以作为样板，作为参照？迄今，有人工智能与人的互动，尚未见到人工智能之间公开的互动，如有，想必不需要语言，文字是否需要？或者，仅仅相互读取？退一步，在何种意义上，人工智能存在“相互”？进一步，“相互”是否必须，对一种存在，对某一个集合体？弃绝文字，意识交流，迄今的艺术、思想必然需要重估。担忧如此将丧失人类心灵的丰富、浩瀚的人，要回答：神是否需要艺术？

7，抒情。

“抒情并不是情绪的泛滥，不是抒发个人感伤，抒情是对人类处境的深刻感知，并将这种感知传递出来，触动、感染其他人，宽广的抒情更可以在个人身上生发出一种幽暗的处境，无中生有情。”

抒情不是人特有，但人有专属的抒情认知。认知即定义，即探索边界，即期许，即看到果而对因提出要求。是事先决定，是无可阻挡。是阻挡在前仍一往情深。抒情即行动。唯有行动，仅有行动。

8，善。

善并不辩证。善不一分为二。善开始就在，在开始之前，并无时间。国王是善，宇文往户是善，黎普雷是善。善无须定义，无法定义，善定义其他，其他一切。

笔会

青年小说家李宏伟在刚出版的长篇科幻小说《国王与抒情诗》中，探讨了信息技术、人工智能以及意识机器化对人未来生活的影响。中国作家与世界作家一起，已经开始关注到这个将对人类产生深远影响的领域。

——编 者

家有乖女 （木版） 崔柏涛

《三国演义》首部英文全译本

林 晓

《三国演义》英文全译本现有两种：一是纽约大学汉语教授罗慕士（Moss Roberts）的译本，1991年在英国初版；二是邓罗（C. H. Brewitt－Taylor）译本，1925年初版。也许因为年代久远，知晓邓罗译本的读者甚少。其实，邓罗译本的面世，使得《三国演义》成为中国四大古典小说中第一个拥有英文全译本的作品。

邓罗1857年出生于英国一个普通劳动者家庭，他的父亲是海员。在邓罗十岁那年，他的父亲割喉自杀。家庭的重大变故，使邓罗的性格受到影响，此后他变得沉默寡言。1868年至1869年间，他就读于英国皇家医学院，这座学校以教授数学和航海出名。之后，邓罗又进入格林威治皇家海军学院继续学习航海和天文学方面的知识。在这里，邓罗认识了一批由中国派来学习西方先进技术的老师和学生，初步接触汉语，并从他们那里听说有去中国福州船政学堂教学的机会。

当时的中国，需要引进先进的技术和优秀的人才，在工业、贸易、外交等方面迫切需要外来移民。邓罗后来能够来华任职，正是缘于这样的契机。

1880年10月，邓罗来到中国，在福州船政学堂教授数学和航海学等。1891年他离开了教学岗位，加入大清海关。在这之后的三十年里，邓罗先后在中国的福州、北京、汕头、上海、沈阳、重庆等地任职。1920年退休，回到英国。

邓罗来到中国不久，就聘请老师教授汉语，专心学习了一年半。1885年，邓罗尝试翻译清代著名小说家李汝珍《镜花缘》里的一章，发表于英国皇家亚洲学会会刊（Royal Asiatic Society’s Journal，1885）。这篇翻译作品长达几千字，由此可见，在较短的时间里，他的汉语阅读和写作能力便得到了较大提高。在1889年至1893年间，他先后翻译并发表了《三国演义》中孙策之死、斗戏法等选段。

1900年，邓罗完成了《三国演义》英译本手稿。这年夏天，义和团运动爆发，邓罗的家被烧毁。《三国演义》英译手稿，悉数毁灭。

邓罗退休后，于1920年再度英译《三国演义》。1925年，这一译本由上海别发印书馆出版发行。别发印书馆又称别发洋行，是英商于1870年在上海开设的印刷出版企业，主要经营西文书籍印刷出版。读者现在能看到的，正是邓罗退休后重译的版本，该译本名为Romance of the Three Kingdoms。

邓罗之所以选中《三国演义》进行英译，主要是因为他喜欢阅读“小说和传奇故事”，他想借助对《三国演义》的翻译，让更多的西方读者了解中国历史，了解古代中国的政治文化、社会状况、人情世故等。

有意思的是，邓罗翻译的《三国演义》，有一部分传入西方国家，但更多的读者是具备一定英语阅读能力的中国读者。

1925年末，上海别发印书馆推出的邓罗译本精装本版权页上，印有“专备为中国人民之用”字样。1929年11月，该印书馆又推出了这部书的平装本，平装本出版前言里有这样一段话：“中国最著名历史小说的精装译本……很快售罄。我们意识到精装本的售价远高于普通中国读者的购买力，鉴于这些读者对西方学问日益高涨的兴趣，我们认为推出一个较为便宜的版本或许会受到中国朋友们的欢迎，他们中大多数人已经用母语读过《三国演义》，或许有兴趣用英语重读这部作品。”——中国读者将中英文《三国演义》对照着读，当别有一番趣味。

夜宿黄狮寨

余 斌

上世纪八十年代，出门旅游时，没有旅行社来安排你的行程，也没有旅行指南之类来提示你该去哪去哪。信息皆来自口耳相传，一切的一切，都得自己打点。从住到吃到行，常常是“未可知”，种种的不便是自然的，好处也恰在这“未可知”上，因常能看到别样的风景，领略别样的经验。

那也是我游兴大发的年代，逮着机会就出游，暑假更是年年不落。一九八四年夏天，去的是湘西。这要归因于沈从文的诱惑，他将那地方描画得宛如世外桃花源。我是带着他的《湘西散记》上路的，一如那年四月借访学之机，带着郁达夫的游记游富春江。相去未远，记忆犹新，不由的便拿富春江和沅江、西水比较一番，就觉湘西山水不似浙中的妩媚，更有一份野性。

那时，湘西游人无多，即使是现在人满为患的凤凰，游人也极少，以至单凭拿个相机，便知你是外来者。张家界例外，那里已经在搞开发，“国家森林公园”的封号刚出现，相当珍稀，张家界似乎首批就加冕了。沈从文的湘西则无张家界一席之地，——他写的是作为一种生活方式的湘西，而自然的风景名胜，往往恰是在不宜人居之地，像张家界，乃是登临游玩之所，而非生活的地方。

虽然沈从文不提，张家界当然还是我此行的目标之一。幸亏有这一处，不然我就很难要言不烦说明我的出游，——以当时的标准，湘西不能算一处名胜，有了张家界，就仿佛师出有名，报出名来，大体上就无需费辞了。

张家界地界颇大，游人大都在山下安营扎寨。我是和我妹妹同去的，下午到达，依她之见，先住下，附近转转，第二天上山。我听说景区高处有黄狮寨、腰子寨，如同黄山的玉屏楼、北海，天气好可看日出，遂一心想住到山顶上去。最后依了我，马不停蹄，往上去了。不比后来的有缆车之类，偌大景区，只能靠两条腿。四点多钟，爬到天书宝匣，一路上几乎不见游人，只零星遇到几人在往下走。问黄狮寨还有多远，有说远，有说不算远，不得要领。最糟糕的是，有人说上面没住的地方，妹妹累得走不动，就差哭了，听了此话，马上有许多露宿荒山的恐怖想象，坚决要回头。我是听说可住宿的，连忙给她打气，坚称得来的信息不会错。

好说歹说，总算让她随我继续往上爬了。事实上我虽信誓旦旦对她打包票，心里却不免打鼓，疑惑上面是否有招待所，甚至，是否有人家。没有的话，计将安出？

傍晚时分，终于到了黄狮寨，几间进入视线的平房让我松了一口气。告诉我们没地方住宿的人也不能算错：这里原是一处林场，接待我们的都是林场的人，平日在此住宿的人寥寥无几，当然，若有游客，他们也可管吃住。点了两个菜，边吃边和林场人聊天，我们觉得很安稳了。

饭罢便有人拎了一串钥匙领了我们去入住，发给一盘蚊香，一支蜡烛。我有点疑惑，山上也有蚊子吗？至于蜡烛，那是备着停电时用的，林场有台发电机，但晚上八点多就停电了。果然，过了一阵，整个山头就陷入了一片黑暗。不知住的房间原来做何用，空空荡荡，沿墙放了一圈床，中间有好多西南一带常见的竹椅，再无别物。竹椅不平，找了块砖头垫平了点上蜡烛，一会儿就让从门缝里进来的风吹灭，屋里越发漆黑一团，因是没有窗户的，一面都是上着的门板。开了门就是山景，真正的“开门见山”。却也不敢开，夜黑风高，你觉得不定什么时候就能冒出一匹狼来。

蜡烛也不再点了，反正是睡觉。在黑暗中听着风声，门板的墙上有好多缝，风呜呜地响，好像天地之间只有风在没头苍蝇似的乱撞，有一种风雨飘摇之感。我知道是安全的，没来由的兴奋，不过很快也就睡去。半夜醒来，发现风停了，门缝里透进的几线月光静静地躺在床前的地上，一时间，竟是不知身在何处……

人间烟火